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 2024-024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6名，实际参加董事6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全体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将任期届满，须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樱女士、何大军先生、俞家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高永岗先生、张鸣先生、吕巍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国内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公司部分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的薪酬及津贴如下：

公司董事候选人俞家祥先生当选后的薪酬标准由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浦东新区直属企业外部董事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的津贴标准与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保

持一致，为 19.8 万元/人/年（税前），按月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条件并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进一步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等鼓励上市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在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或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适当增加一次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安排如下：

1、中期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现金分红金额区间：预计派发的现金红利为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40%。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上述中期现金分红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关于修订《上海浦东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更好地发挥国有资本引领放大作用，高效提升国有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签署《上海浦东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变更协议》，对原基金合伙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将需基金合伙人决策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后续变更投资期限、变更收益分配方式等事项，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该基金运营实际及市场条件予以决策。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

基金存续期满止。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浦东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之一，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关于兑现张江高科领导班子成员 2023 年度绩效年薪及正向激励的议案
关联董事何大军先生回避本议案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以下议题：

1. 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存量资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申请发行直接融资工具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条件并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樱，女，1973年6月出生，高级经济师，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中共党员。曾任苏州圆融发展集团公司总裁，苏州新建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苏州工业园区兆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任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森兰置地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何大军，男，1968年4月出生，博士，九三学社社员。曾任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助教，新加坡爱华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新加坡资讯研究院科学家，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上海张江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九三学社第十五届中央委员、九三学社上海市委常委、九三学社浦东新区主委、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浦东新区人大常委会委员，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

俞家祥，男，1964年8月出生，硕士，中共党员。曾任上海科技管理干部学院科技政策研究所研究人员，浦东新区农村发展局主任科员，浦东新区区委组织部机构编制处处长助理、干部处副处长、处长，浦东土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南汇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世纪公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浦东新区直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人选，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永岗，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

历任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总会计师，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中芯聚源私募股权投资（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香港独立非执行董事协会创会理事，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常务理事。

张鸣，男，1958年5月出生，博士，教授，高级研究员。1983年7月至今历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和副院长。现任上海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吕巍，男，1964年12月出生，博士，教授。曾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市场营销系教授、管理学院院长助理，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安泰经管学院 AI 与营销中心主任，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